

修繕祖墳(納骨塔)申請書

申請修繕喪葬設施名稱(墓誌銘)

土地座落：新竹縣 鄉(鎮市) 段 小段 之 地號

檢附證件	(1)申請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	(5)墳墓設置位置簡圖
	(2)申請人與亡者關係證明文件	(6)原墳墓照片(墓碑乙張、墳墓全景乙張及修繕位置)
	(3)亡者之除戶謄本或系統表	(7)其他證明文件
	(4)切結書(切結書如附件)	

此 致 湖 口 鄉 公 所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 蓋章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住 址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 手機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